

【錄取報到切結書】

本人 _____(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)

參加 114 學年度 竹苗區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 管道獲錄取

茲依學校規定辦理報到手續，並恪守下列規定：

- 一、 本人不再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。若欲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，需於 114 年 7 月 14 日(星期一) 下午 2 時前，填具錄取管道招生簡章所附之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(附表七，簡章第 69 頁)，由本人及父母(或監護人)親送錄取學校辦理，取得放棄錄取資格後，始得報名後續各入學管道。
- 二、 本人因就讀國中尚未發放畢業證書，於此切結 114 年 7 月 18 日前繳交畢業證書。

此致

國立苗栗高級中學

學生簽名：_____

父母(或監護人)簽名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7 月 1 0 日